



關於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諮詢旅遊局、文化局和文化產業基金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12 月 31 日第 1373/E1024/VI/GPAL/2018 號公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 2018 年 12 月 18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1 月 3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1. 政府一直關注漁業發展，從不同方面作出扶助。除了自 2007 年起一直豁免漁船年度准照費用外，又藉 2007 年成立的“漁業發展及援助基金”為漁民提供了實際幫助。海事及水務局已與業界建立了良好的溝通渠道，定期與漁民團體會面交流。近年便因應業界的實際情況，優化了對業界的援助措施，以緩解業界的經濟困難。未來會透過現行機制持續聽取業界的訴求，並為業界提供適當的協助。
2. 旅遊局表示，隨著中央政府明確澳門特區管理的水域範圍，為澳門的海上旅遊提供了新的發展條件。旅遊局於 2017 年完成並向外公佈《澳門旅遊業發展總體規劃》的最終規劃方案，對發展“海洋經濟”，提出了多個建議，包括支持推出海上觀光遊項目。旅遊局現時持續資助及宣傳休漁期間舉辦的“休漁漁家樂”活動，協助展示漁船文化。

文化局表示，非常注重包括漁業在內的本澳傳統行業的傳承、活化與推廣工作，2016 至 2018 年期間，文化局對多項相關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海事及水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ssuntos Marítimos e de Água

活動及項目提供了資助，包括：第一屆澳門海洋文化節、“民間智慧：漁民生活的實用科學”展覽、“復古澳門傳統帆船”展覽、“揚帆·撒網”傳統漁業文化展、“中式三桅帆船”建造計劃、“非物質文化遺產研究計劃—澳門帆船工藝及航海術”，以及“帆是創意”設計比賽、“漁民服飾”設計比賽以及“漁光十色”遊船活動等。未來，文化局亦會繼續在職能範圍內依法支持相關活動的舉辦，致力推動本澳傳統行業所蘊含的文化特色和集體回憶得以不斷傳承和發揚。

文化產業基金表示，曾有一個與漁業關聯（造船業）的文產項目申請並獲通過，但基於商業考慮，有關項目最終未能實施。未來，基金將配合特區政府發展海洋經濟的施政方向，繼續鼓勵支持更多業界在社區中深挖漁業文化元素的經濟價值，並適時優化相關措施，推動產業發展。

海事及水務局局長

黃穗文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